**一、柴油洗扫车参数及功能要求**

**1、主要参数要求**

|  |  |
| --- | --- |
| 项目 | 参数 |
| 车辆底盘 | 满足国VI标准 |
| 副发动机功率(kw) | ≥74 |
| 满载最大总质量（kg） | ≥7300 |
| 整备质量（kg） | ≤5960 |
| 额定载质量（kg） | ≥1210 |
| 外形尺寸（长×宽×高）（mm） | ≤6510×2150×2500 |
| 前悬/后悬（mm） | ≤1015/1680 |
| 接近角/离去角（°） | ≥21/14 |
| 最高车速（km/h） | ≥95 |
| 轴距（mm） | ≤3815 |
| 高压水泵额定工作压力（MPa） | ≥17 |
| 清水罐容积(L) | ≥4500 |
| 不锈钢污水垃圾箱容积(L) | ≥2800 |
| 扫盘数量 | ≥4 |

**2、主要功能要求**

1、采用中置盘扫+中置高压喷管+后置单吸口吸嘴结构配置。

2、高压水泵通过电磁离合器实现独立控制，随时进行扫路作业与清洗作业功能的切换。

3、具有液压缓冲式扫刷地距自动调节技术，扫刷磨损后可以自动补偿。

4、清水罐和污水垃圾箱独立分布，垃圾箱具有自动倾翻卸料功能，内设高压自清洗装置。

5、扫刷触地压力由液压自动控制，避免车辆在作业过程中因路面变化出现的扫刷触地不均匀的状况；同时辅助链条+弹簧装置调整扫盘高度。

6、吸筒处设增强压尘口，使用扫路模式时打开增强压尘开关，清水箱的水通过铜球阀开关直接流入吸嘴增强压尘水管进行降尘，进行扫吸结合、湿式除尘。

7、吸嘴外喷杆为螺栓连接，便于喷嘴的调节与维修更换。

8、高压水路球阀采用液压油缸驱动。

9、配备后上喷雾装置，用于喷雾、降尘。

**二、电动扫地车1参数及功能要求**

**1、主要参数要求**

|  |  |
| --- | --- |
| 项 目 | 参 数 |
| 动力源（kwh） | ≥21.6（三元锂电池组） |
| 清扫宽度(mm) | ≥2100 |
| 电压/额定功率(v/kw)： | ≥72/10 |
| 过滤面积（㎡）: | ≥20 |
| 持续工作时间(h)： | 6—8 |
| 水箱容量（L） | ≥300 |
| 垃圾箱容量(L)： | ≥240 |

**2、主要功能要求**

1.采用三元锂电组，质保3年。

2.采用脉冲式除尘系统，清灰效果好，除尘效率高。

3.配备内置冷暖一体式空调。

4.清扫系统采用纯吸式，采用“四边刷+中置吸盘”布置形式。

5.边刷系统：前边刷可单独电动四向(上下升降+左右伸缩)自由移动。

**三、电动扫地车2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1、主要参数要求**

|  |  |
| --- | --- |
| 项 目 | 参 数 |
| 动力源(kwh） | ≥14.4（三元锂电池组） |
| 清扫宽度(mm) | ≥2000 |
| 作业功率—风机（w） | ≥1000 |
| 作业功率—主刷（w） | ≥1600 |
| 垃圾箱容量（L） | ≥240 |
| 水箱容量（L） | ≥240 |
| 倒车影像 | 配备 |
| 高压冲洗套件 | 配备 |
| 车身尺寸（mm） | ≥3900\*1200\*2000 |

**2、主要功能要求**

1.采用锂电池组为动力源。

2.扫地车线束符合TS16949标准，便于维护检修。

3.有高压雾化降尘系统，避免工作时二次扬尘。

**四、其他要求**

**1、包装、运输方面：**

1.1.1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1.1.2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等费用。

**2、****售后质量要求、安装、调试与验收:**

**2.1质量要求**

2.1.1达到国家产品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行业标准货,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2.1.2产品所有技术性能规格及参数，应符合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所要求的技术标准及生产厂商公开的宣传资料和生产厂商官方网站宣传内容的标准要求。

2.1.3中标人应保证提供的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厂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1.4中标人需在供货期内提供该批次产品的检验报告（检验报告必须为市级或以上检验机构出具）。

**2.2安装、调试**

2.2.1中标人投标报价应包含合同项下设备的购置、运输、安装、调试、税金、培训、售后服务、以及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专项服务等一切费用。

2.2.2中标人须委派专门的技术人员负责设备的调试并现场讲解，安装调试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实施良好保护措施。

**2.3验收**

2.3.1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情况，招标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3.2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人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4质量保证期**

2.4.1货物的基础保修期不少于 3 年，保修起始时间自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内发生的相关一切费用由投标人承担，在产品保修期内须免费更换有缺陷的产品、部件和材料,直到达到验收指标和性能要求,并且在保修范围损坏而更换的部件保修期顺延；实行售后跟踪服务，保修期内定期回访。本项目中标人按需求提供质保服务，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上门进行硬件维修服务，招标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但人为因素或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除外。

**3、交付使用要求**

3.1交货及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完成交货及安装

3.2中标人应将合同货物的产品序列号、用户手册、技术资料（包括设备说明书、使用手册和其它相关技术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一并交付给招标人。

**4、安装调试与培训要求**

4.1采购内容包含安装，严格按照安装规范、要求进行安装，保护现有设备不被损坏，调试硬件设备及配套软件，注重使用体验。

4.2设备安装完毕后，需要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以达到熟练使用为准。需要提供操作使用说明书或者培训视频教程。

4.3卖方应告知买方产品的使用、维护、保养等有关注意事项，并根据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要求对买方进行培训。在产品正常使用寿命内发生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于接到买方通知后2小时做出响应，24小时内赶到现场，并及时予以解决。对提供的产品，免费安装，免费培训。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